

个人信用报告

报告编号: 2017101700004581706289

查询时间: 2017.10.16 23:22:25

报告时间: 2017.10.17 10:35:15

姓名: 李华平

证件类型: 身份证

证件号码: *****1511

离婚

信贷记录

这部分包含您的信用卡、贷款和其他信贷记录。金额类数据均以人民币计算，精确到元。

信息概要

逾期记录可能影响对您的信用评价。

	信用卡	购房贷款	其他贷款
账户数	3	0	6
未结清/未销户账户数	3	0	3
发生过逾期的账户数	1	0	1
发生过90天以上逾期的账户数	0	0	0
为他人担保笔数	0	0	2

购房贷款，包括个人住房贷款、个人商用房（包括商住两用）贷款和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。

发生过逾期的信用卡账户，指曾经“未按时还最低还款额”的贷记卡账户和“透支超过60天”的准贷记卡账户

信用卡

发生过逾期的贷记卡账户明细如下：

1. 2012年6月28日中国工商银行北海分行发放的贷记卡（人民币账户）。截至2017年9月，信用额度20,000，已使用额度15,829。最近5年内有3个月处于逾期状态，没有发生过90天以上逾期。

从未逾期过的贷记卡及透支未超过60天的准贷记卡账户明细如下：

2. 2016年8月9日兴业银行发放的贷记卡（人民币账户）。截至2017年9月，信用额度20,000，已使用额度18,440。

3. 2016年1月28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信用卡中心发放的贷记卡（人民币账户）。截至2017年9月，信用额度9,000，已使用额度8,820。

其他贷款

发生过逾期的账户明细如下：

1. 2011年9月29日合浦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发放的34,000元（人民币）个人经营性贷款，2014年10月已结清。最近5年内有1个月处于逾期状态，没有发生过90天以上逾期。

从未逾期过的账户明细如下：

2. 2017年2月15日马上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发放的5,556元（人民币）个人消费贷款，2018年2月15日到期。截至2017年8月，余额2,878。

3. 2016年11月10日南宁市瀚华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发放的50,000元（人民币）个人消费贷款，2019年11月10日到期。截至2017年6月，余额41,433。

4. 2016年10月26日合浦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发放的47,000元（人民币）农户贷款，2017年10月26日到期。截至2017年9月，余额47,000。

5. 2015年10月15日合浦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发放的47,000元（人民币）农户贷款，2016年10月已结清。

6. 2014年10月15日合浦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发放的44,000元（人民币）农户贷款，2015年10月已结清。

为他人担保信息

1. 2013年12月19日，为李华海（证件类型：身份证，证件号码：*****1519）在中国农业银行北海市分行办理的贷款提供担保，担保贷款合同金额30,000，担保金额30,000。截至2017年9月20日，担保贷款余额8,530。
2. 2015年3月26日，为李华海（证件类型：身份证，证件号码：*****1519）在中国农业银行北海市分行办理的贷款提供担保，担保贷款合同金额20,000，担保金额20,000。截至2017年9月20日，担保贷款余额10,788。

公共记录

系统中没有您最近5年内的欠税记录、民事判决记录、强制执行记录、行政处罚记录及电信欠费记录。

查询记录

这部分包含您的信用报告最近2年内被查询的记录。

机构查询记录明细

编号	查询日期	查询操作员	查询原因
1	2017年8月17日	兴业银行/10*31*35	贷后管理
2	2017年6月14日	黑龙江省银鼎融资担保有限公司/PBC*d_*bl	担保资格审查
3	2017年6月2日	浦发银行信用卡中心/*appf*d	信用卡审批
4	2017年5月4日	黑龙江省银鼎融资担保有限公司/*B*yd_jbl	担保资格审查
5	2017年2月15日	马上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/*idong	贷款审批
6	2016年11月7日	重庆市瀚华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/c*xehh_*xxj	贷款审批
7	2016年10月26日	合浦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/hep*_tanshi*i	贷款审批
8	2016年9月26日	中国建设银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/*8*79226	信用卡审批
9	2016年8月2日	兴业银行/*Z_1*19	信用卡审批
10	2016年5月26日	中国光大银行/*dxyk*kcx	信用卡审批
11	2016年1月21日	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/*0080*33750	信用卡审批

本人查询记录明细

编号	查询日期	查询操作员	查询原因
1	2017年6月30日	中国人民银行北海市中心支行/*BCbh_z*01	本人查询（临柜）
2	2017年5月7日	本人	本人查询（互联网个人信用信息服务平台）
3	2017年2月21日	本人	本人查询（互联网个人信用信息服务平台）
4	2017年1月11日	本人	本人查询（互联网个人信用信息服务平台）
5	2016年8月25日	本人	本人查询（互联网个人信用信息服务平台）
6	2016年7月13日	本人	本人查询（互联网个人信用信息服务平台）
7	2016年5月15日	本人	本人查询（互联网个人信用信息服务平台）

8	2016年4月29日	本人	本人查询(互联网个人信用信息服务平台)
9	2016年3月14日	本人	本人查询(互联网个人信用信息服务平台)
10	2015年11月7日	本人	本人查询(互联网个人信用信息服务平台)

说明

1. 除查询记录外,本报告中的信息是依据截至报告时间个人征信系统记录的信息生成,征信中心不确保其真实性和准确性,但承诺在信息汇总、加工、整合的全过程中保持客观、中立的地位。
2. 本报告仅包含可能影响您信用评价的主要信息,如需获取您在个人征信系统中更详细的记录,请到当地信用报告查询网点查询。信用报告查询网点的具体地址及联系方式可访问征信中心门户网站(www.pbccrc.org.cn)查询。
3. 您有权对本报告中的内容提出异议。如有异议,可联系数据提供单位,也可到当地信用报告查询网点提出异议申请。
4. 本报告仅供您了解自己的信用状况,请妥善保管。因保管不当造成个人隐私泄露的,征信中心将不承担相关责任。
5. 更多咨询,请致电全国客户服务热线400-810-8866。